

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設備維護及場地借用申請表

附表一

活動項目	☐ 開會 ☐ 演講會 ☐ 畢業典禮 ☐ 演奏會 ☐ 球賽 ☐ 其他()				預定參加人數	約()人	
活動時間	自 年 月 日 時起至 年 月 日 時止				共計 日 時		
排練時間	自 年 月 日 時起至 年 月 日 時止				共計 日 時		
使用場地	☐ 涵育樓音樂廳 ☐ 活動中心 ☐ 大操場 ☐ 電腦教室 ☐ 會議室 ☐ 風雨球場 ☐ 一般教室 ☐ 其他()						
收費標準	☐ 一級收費	場地費		☐ 四級收費	場地費		
		保證金			保證金		
		其他			其他		
	☐ 二級收費	場地費		☐ 專案收費	場地費		
		保證金			保證金		
		其他			其他		
	☐ 三級收費	場地費		應繳總金額 (新台幣)			
		保證金					
		其他					
備註	注意事項： 1. 收費標準請參照本校「學校設備維護及場地借用收費標準表」。 2. 申請核准後，請向本校出納組繳交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保證金於場地無損害發時全額退還。 3. 活動期間參與人員、設備使用之安全維護及保險事宜，請確實依照本校設備維護及場地借用管理要點辦理。 4. 活動後場地恢復原狀、清除垃圾並搬離場地。 5. 灰底欄位由申請單位填寫。						
	茲申請使用上開場所及設備，願意遵守 貴校各場所借用管理規則，如有違背，隨時接受停止使用權，絕無異議，若有損害或回復之不能，願負損害賠償責任並同意由保證金內扣除，如有不足則由借用人再行補足。特此切結						
	此 致						
	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申請單位： (蓋章) 申請人： (蓋章) 詳細地址： 聯絡電話：						
事務組長		總務		主計		校長	
出納組長		主任		主任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東華大學附小場地借用手續完成證明

於借用場地當天，請將本聯將交給本校警衛，警衛將依據本聯所載時間及地點協助場地門鎖開啟及借用事宜。

申請單位：_____ 代表人：_____ 借用場地：_____

借用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月 日 時 分止。

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設備及場地維護借用收費標準表

一、下表收費標準為 1 個時段(每時段為 4 小時)之收費金額，不足 1 個時段仍以 1 個時段收費，超過 1 個時段未滿 2 個時段，以 2 個時段收費。

二、各場地維護借用收費標準如下表：

場所名稱		收 費 標 準(新台幣)				備 註
		一級收費	二級收費	三級收費	四級收費	
操場		500	400	300	200	
風雨球場		1500	1200	900	600	包含照明設施
活動中心 (可容納約 1000 人)	不含空調	6000	4800	3600	2400	包含設備：舞台燈光、鋼琴、音響及投影設備
	含空調	11000	8800	6600	4400	
涵育樓音樂廳 (可容納約 180 人)	不含用空調	7000	5600	4200	2800	
	含空調	12000	9600	7200	4800	
A207 會議室 (可容納約 60 人)		2500	1600	1200	800	包含空調及投影設備
電腦教室		2500	1600	1200	800	包含空調設備
一般教室		2500	1600	1200	800	包含空調設備
備註	1. 一級收費：校外民間企業及工會團體。 2. 二級收費：財團法人等單位。 3. 三級收費：政府(國、公營)各機關團體。 4. 四級收費：本校家長會主辦活動。 5. 例假日及非上班時間，借用活動中心及音樂廳如需使用音響、燈光、投影等設備，需由校方派員操作，並另支付工作人員費用如下： (1)日間/每時段 1,000 元。 (2)夜間/每時段 1,500 元。 6. 以上收費如有專簽者，依專簽核定費用辦理收費。 7. 用繕時間如須管理人員配合，由借用單位負責管理人之餐費。 8. 使用鋼琴如需調音，需由借用單位自費並自行洽商辦理。					

三、團體或俱樂部長期借用活動中心 2 樓球場、風雨球場：限與本校簽訂借用合約為限(合約格式另訂)提供課餘時間活動使用，但借用場地者不可有招生營利等行為，一經發現即中止借用合約。其維護費按月計算，每月每一個團體或俱樂部按使用總時數計算費用。契約使用時間如下表：

	每時段收費	履約保證金	備註
風雨球場	\$300	\$5000	僅提供照明設備。
活動中心	\$600	\$10000	僅提供照明設備；空調費用另計，每時段另收新台幣叁仟元
備註	1. 本校因舉行各種典禮或活動需用時，本校有權停止外借，不另退費，屆時會先通知借用單位。 2. 借用單位因故活動暫停使用，不另退費。 3. 借用時間： (1)星期一至星期五/下午 18：30 至 21：30 (2)星期六、日及例假日，各時段如下： 08：30 至 12：00 13：30 至 17：30 18：00 至 21：00 4. 如有專簽，另依專簽核定金額收費。 5. 保證金借用單位需於契約簽訂時一併繳納，於契約屆滿後，經校方管理單位確認無需借用單位辦理場地相關復原作業時，無息領回。		

場地借用申請流程圖(修訂後)

